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办法》等有关规定，作为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就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公允价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公允价值损失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就提交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同意《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 2021 年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就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 2021 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对《关于 2021 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1)第 1105 号）予以认可。

2. 公司本次董事会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及独立董事均就此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履行了法定程序。

3. 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正常，审批及履行程序没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非经营性资金情形。

4. 鉴于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是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交易

价格是公允合理的，没有损害公司或公司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且公司 2021 年度的关联交易仍将延续 2020 年度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因此该等交易亦不会损害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5. 公司预计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该等交易关联方支付的款项发生坏帐损失的风险较小。

6. 公司预计的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所占公司同类业务总额比例不大，对公司经营收入和利润的影响也很小，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7. 公司预计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四、关于 2021 年度对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就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 2021 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担保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合法，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相关内部规定，有利于公司业务的良性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期)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5,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5,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3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无							

就上述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对外担保风险控制制度，发生的对外担保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了审议程序。
2.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属于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合理使用的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就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了解，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规范完整、合理、

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并适应公司不断发展的业务需要，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覆盖了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已建立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均得到充分有效的执行和落实，有力地保证了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对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可靠性、完整性。

综上所述，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于文星

向永忠

杨家义

于文星

2021年4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于文星

向永忠

杨家义

何永忠

2021年4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于文星

向永忠

杨家义



2021年4月28日